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辰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要求，委派保荐代表人及持续督导项目组人员对中辰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

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采用现场与线上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和沟通。本次培训主题为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内幕交易与操纵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案例。

**二、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

**三、本次培训的内容**

保荐代表人向被培训人员展示了培训课件，通过案例与法律法规相结合的方式，就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内幕交易与操纵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案例等内容进行了讲解和提示。

**四、本次培训的成果**

保荐代表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对中辰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培训得到了公司的积极配合，全体参与培训人员均进行

了深入学习并进行了交流沟通。

通过此次培训，公司相关人员加深了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内幕交易与操纵证券市场等事项以及创业板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强化了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行为规范等方面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治理水平。本次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辉波

\_\_\_\_\_

简光焘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12月21 日